

迫害法轮功 前吉林省延边州政法委书记的罪行

【明慧网】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国际人权日前后，36个国家的法轮功学员向本国政府，递交了最新一批中共迫害者名单，要求依法对这些恶人及其家属禁止入境、冻结资产。这些国家包括美国、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欧盟的23个国家、日本、韩国、瑞士等。现任吉林省延边州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康芳在此次递交的迫害者名单中。

康芳(KANG, FANG)，女，汉族，一九六六年三月生，现任吉林省延边州政协书记。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任延边政法委书记；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任延边州委副书记；

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任延边州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任延边州政协书记。

主要罪行

政法委是中共迫害法轮功的指挥机构，领导和指挥迫害法轮功的专职机构“610办公室”。康芳上任以来，竭力执行中共迫害法轮功政策，经常以调研名义，在延边州各县、市亲自主导并部署各县、市对法轮功的迫害，使延边州政法委成为操纵延边地区“610办公室”及公、检、法、司残酷迫害法轮功的罪魁祸首。康芳在任期间，对延边州发生的迫害法轮功的犯罪事实承担着不可推卸的直接领导责任，现仍然在残酷打压当地的法轮功学员。

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底，康芳任吉林省延边州委政法委书记和州委副书记期间，延边地区发生的迫害



▲ 酷刑演示图：电棍电击、铐着罚站、盘腿反铐捆绑

法轮功的罪行有：法轮功学员遭骚扰、绑架、抄家、经济迫害、非法关押至少427人次，遭强制洗脑学员至少284人次，被非法劳教至少3人，被非法判刑的学员已知姓名的有46人，刑期为6个月至7年，被迫害离世、致死的法轮功学员有王明春、吴春延、王燕、林凤莲、迟耀才、张淑贤、李奇玉7人。由于中共对迫害事实的掩盖和消息的封锁，实际遭受迫害的人数远不止这些。

一、部份迫害致死案例

延吉吴春延含冤离世

在中共对法轮功长达二十多年的迫害中，延吉市法轮功学员吴春延多次被非法关押、遭受酷刑折磨，所有的牙都被打掉了。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7名法轮功学员在吴春延家被突然非法闯入的延吉国保大队警察绑架及抄家。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朱喜玉和安福子被延吉市法院分别非法判刑4年和3年，安福子当天因身体原因被放回家。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一日，朱喜玉被劫持到吉林省女子监狱。

吴春延曾经遭受过残酷迫害，又经历了多名法轮功学员在自己家中被抓捕，而且被不断骚扰，这一切给吴春延造成很大的心理负担，导致他身体瘫痪，于二零一七年六

月含冤离世。

遭劳教所酷刑，王燕含冤离世

王燕，女，时年四十七岁。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王燕在家中被延边州公安局十多个警察绑架，抄走大法资料和电脑等私人物品，再次被非法劳教了15个月。劳教所警察为了迫使王燕放弃修炼法轮功，多次将她关入小号迫害，遭受的酷刑包括：电棍电击、长时间罚站、强制洗脑、奴役劳动等等。残酷的迫害致使王燕的身体严重受损，由脚开始到腰部全部出现水肿。出劳教所时，王燕被迫害的无法正常行走，无法干活儿，严重受损的身体一直无法恢复，情况越来越严重，于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凌晨含冤离世。家中留下一个还在上学的儿子和以开出租车为生的丈夫。

疑遭劳教所打毒针 迟耀才含冤离世

迟耀才，男，时年五十五岁，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被劫持到市新华边防派出所，九月二十日被送往长春市朝阳沟劳教所非法劳教2年。迟耀才被迫害以致出现高血压病状，劳教所被迫为迟耀才做了身体检查，诊断证明迟耀才境况危急。迟耀才于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由家人接出劳教所。

迟耀才生前曾对（转下页）

(接上页)多位朋友讲:二零一二年四月,他出现高血压状态居高难下,劳教所怕他突然死亡,怕家属纠缠,就骗迟耀才打了两个点滴瓶,但从后来情况看很可能被打了毒针。因受酷刑折磨,迟耀才肠胃、肝、胆、肾、心、胰等多处内脏极度衰竭,于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含冤离世。

张淑贤一天内被虐杀

张淑贤,女,时年五十三岁,于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乘公车外出时被图们市国保大队警察绑架到图们公安局国保大队。二十四小时内即被折磨致死,家属见到遗体从胸部以下到大腿都是黑紫伤痕,假牙也被打没了。张淑贤的丈夫看到妻子这种情况后十分悲愤、震惊:一个身体非常健康的人,不到二十四小时竟被警察迫害致死。

二、强化转化洗脑,精神摧残

“转化”是中共迫害法轮功信仰的主要目的和手段,而洗脑班作为其迫害法轮功后的产物,邪恶程度不次于监狱、劳教所等黑窝。洗脑班的主要作用,是一定的肉体折磨配合严酷的精神摧残,以强制手段迫使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背离自己的信仰,放弃对道德回升和身体健康的追寻。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延边地区各县市“610”每年都办洗脑班迫害法轮功学员,他们对法轮功学员跟踪、监视、骚扰后,将其绑架入洗脑班,在那里法轮功学员被剥夺一切人身自由,包括家属探视权等。

每位学员被单独关在房间内,随身携带的手机等物品一律被搜走,24小时被监视,禁止与包括家人在内的一切外界联系。法轮功学员在洗脑班受到长期监管控制,虽然是强制关押,却还要求个人和单位缴费,关押在洗脑班的费用甚至不比住宾馆少,都是相关人员向家属勒索或命令单位从工资中扣取的。

洗脑班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方式极其邪恶:它们利用高压洗脑的方



法轮功学员迟耀才、张淑贤生前照

式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操控犯人污蔑师父、歪曲大法、挑拨学员;除了吃饭和睡觉时间,整天向学员灌输抹黑大法的碟片、歌曲等;强迫学员上所谓的“转化课”,而且上课必须抄笔记;逼迫学员写所谓的“心得体会”,体会必须符合洗脑班要求,否则继续重复每天的精神折磨;邪党人员还用不“转化”就判刑等方式威胁恐吓,甚至直接用酷刑逼迫法轮功学员屈服。

部份典型迫害案例

二零一二年五月五日,法轮功学员孙庆菊被当地公安局国保警察绑架。因孙庆菊不放弃信仰,被洗脑班人员酷刑折磨,手臂骨折,头部肿胀。五日晚,被绑架到不明地点,因骨折而被拒收,后被绑架回洗脑班继续关押。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中午,图们石岷法轮功学员迟素玲在工作单位,被石岷镇派出所七八个警察绑架到松林养老院洗脑班,被迫害出高血压症状。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法轮功学员安英姬正在工作时,被国保大队及610警察绑架到延吉市洗脑班。在洗脑班,首先被强制“罚站”,实在站不住时,多个警察用身体顶住她,硬“站”了一段时间。后来,被铐在窗户的护栏上,两个手背肿得老高时,恶警将她放下来,又把她绑起来。还强迫安英姬“双盘腿”,硬把她的右腿搬到左腿上,用绳子捆住,又用绳子把脖子和盘着的腿还有反铐到背后的双手连绑在一起,形成弯腰姿势,强迫安英姬在硬床上坐了将近一天的时间。

李奇玉被洗脑班迫害离世

二零一二年七月,延吉市朝鲜族老年法轮功学员李奇玉老太太被劫持到龙井洗脑班,受到残酷迫害,整整被绑36个小时不让动,也不让上厕所,导致胳膊上一大片一大片的出现手掌大的血管破裂的瘢痕,而且还脱肛,肛门出血,腐烂,全身浮肿,后来被领着上厕所的时候,昏倒了。后来又劫持到和龙亚东水库洗脑班迫害。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李奇玉含冤离世,时年六十八岁。

三、部份非法庭审、判刑案例

延吉市法轮功学员李昌华、李昌立、祝延文、张姓法轮功学员4人,二零一二年被非法判刑三年,董桂芝被非法判刑五年。

延吉法轮功学员郎艳梅,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本应长春黑嘴子女子劳教所关押到期时,再次被劳教所、延边“610”相互勾结批捕,被非法判刑5年。

潘义文和王悦欣夫妇,二零一四年分别被非法判7年和5年重刑。马桂敏和袁莉母女分别被非法判三年和四年重刑,在家属不知情的情况下,潘义文被送至公主岭监狱,其他三名女法轮功学员都被送至吉林省女子监狱。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屡遭迫害的延吉市六十七岁法轮功学员朱喜玉女士,从吉林省女子监狱回家。朱喜玉的家人被延边社保管理局勒索二十万元钱。为此,朱喜玉向法院起诉,已立案。二零二一年三月,朱喜玉被强制失踪。近日获悉,朱喜玉再次被劫入吉林省女子监狱。

由于直接参与迫害法轮功,现任吉林省延边州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康芳及其恶行,已经被递交给36个国家的政府,要求依法对她及其家属禁止入境、冻结资产。◇

康政
芳法
委前
书延
记边
州

